

若羌县人民政府文件

若政发〔2021〕19号

签发人：艾山江·艾塔洪

关于印发《若羌县<自治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自治州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部署会议精神，为做好今年政府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推动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特对照《自治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制定我县相关方案，现印发你们，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思想高度重视。各部门各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实行“一把手”负责制，结合实际制定具体推进落实方案，用好“六张清单”工作法，建好工作台账和权责清单，进一步实化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举措、量化工作时限、强化工作责任，

倒排时间、挂图作战，确保每一项重点工作高起点谋划、高水平推进、高效能落实。

二、加强组织对接。各牵头单位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切实做好组织协调、统筹推进、督促检查、汇总情况等工作，并加强与责任单位沟通对接，形成工作合力。相关责任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主动抓好相关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加强与县直有关部门的工作对接，按照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要求谋划推进承担工作，并积极配合县直有关部门抓好重点工作和目标任务的落实。

三、落实保障措施。各牵头单位要及时梳理总结工作推进情况，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研究提出下一阶段工作措施，并按季度形成重点工作贯彻落实情况专题报告，分别于4月9日、7月6日、10月6日、12月25日前，将报告（电子版、纸质版）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322办公室（电话7102462）。各责任单位要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主动自觉报至牵头单位汇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将《自治州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纳入绩效管理，加大督查力度，推动工作落实。

附件：若羌县<自治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



附件

若羌县<自治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 责任分工

一、2021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分解

1. 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8%以上。(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以上。(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5%左右。(牵头单位: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县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以上。(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以上,招商引资增长20%以上。(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6. 旅游接待游客60万人次。(牵头单位:县文旅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7.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左右、6.5%左右。(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商工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扶贫办,各乡镇人民政府)

8.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左右。(责任单位:县发改

委、财政局、商工局、市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9.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以内。(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0.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左右。(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成员单位)

二、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一) 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

一是推动农业提质增效。

11. 突出稳粮、优棉、强果、兴畜、促特色，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着力实施“特色种养、精深加工、品牌营销、龙头企业、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六大提升工程。(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2. 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稳定在 6.5 万亩，确保粮食绝对安全。(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粮食安全县长责任制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

13. 推动棉花高质量发展，优质棉花种植基地稳定在 3 万亩，棉花品种严格控制在 8 个以内，机械化采收率提高到 95%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14. 深入实施林果业提质增效工程。特色林果基地面积稳定在 24 万亩左右，标准化生产率提高到 85%，果品产量达到 8.4 万吨。加强若羌红枣等特色林果品牌建设与保护，增加优质高

端果品生产，推动林果业标准化生产、市场化经营、产加销一体化发展。（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商工局、市监局、供销社，各乡镇人民政府）

15. 实施畜牧业振兴行动。有序推进肉羊增产、奶业振兴、肉牛增产、家禽及特色产业发展、生猪产业转型升级，同步抓好饲草料生产储备、牲畜品种改良、动物疫病防控，构建饲料、种源、扩繁、养殖、屠宰、加工全产业链。支持羌都等畜牧企业扩大规模，推动有关畜牧企业落地投产。确保年末畜禽存栏增加到 81.2 万头（只）以上，其中农区畜牧业规模养殖量占总饲养量的 60%以上，畜禽规模化标准化养殖比重达到 40%以上；实施牲畜品种改良 5 万头（只）以上；饲草料种植面积增加到 10 万亩。（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商工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6. 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抓好国家区域性棉花、蔬菜良种繁育基地和自治区“四个百万亩”制种基地建设。年内灰枣、枸杞等良种繁育基地达到 2728 亩，种源供应增加到 40 吨。（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17. 抓好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全面提升就地就近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水平，促进有劳动能力的农村富余劳动力实现有质量的稳定就业。一是大力发展以饷产业为引领的主食加工业，加快特色饷加工产业园建设，打造若羌饷产业品牌，年内新增

打馕专业合作社 1 个，力争主食馕、休闲馕日产能达到 2000 个，带动农民就业务工 30 人。二是积极引进加工企业，合理布局乡村车间，保障足额生产量和运行长期性，年内乡村纺织服装类企业（车间）增加到 3 家，实现稳定就业 350 人。三是大力发展市场服务型产业，积极促进蔬菜分拣包装、家居装配、物流配送等服务业发展，因地制宜促进电子产品组装等产业发展，拓宽就业渠道，促进农牧民持续增收。（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商工局、扶贫办、文旅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是推动工业转型升级。

18. 做实矿业开发新材料产业支撑。做好阳光煤矿产能提升工作。大力发展氟基、硅基等新材料产业，加强与自治区地矿局合作，共同出资组建天山矿业公司，主导推动若羌锂铍、萤石、石英等矿产勘探开发，促进资源优势尽快转化为经济优势。（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19. 实施农副产品加工提质升级行动，推进特色产业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一是提升原棉就地加工能力。二是提升特色林果加工能力。依托品牌优势，力争达不到商品果标准的果品实现就地加工。三是提升畜产品加工能力。力促七星羌都农牧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签约落地，提升以羊、牦牛为主的肉产品加工外销能力；（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产业振兴专项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20.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新一轮传统产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工程，引导企业突出主业节本增效，实施技术攻关，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培育壮大新一代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是做优做强现代服务业。

21. 全力推进文化旅游业发展。推进“文化润疆”与“旅游兴州”紧密结合，切实增强旅游产业核心竞争力。一是推进旅游景区提质升级和拓展延伸。围绕打造全域旅游，大力发展乡村游、休闲游、生态游等旅游新业态，搞活“夜经济”，打造“不夜城”，加快精品景区串点成线，促进“过境游”向“过夜游”转变。二是推进文化旅游融合互促发展。深度挖掘楼兰、马兰等特色文化品牌，活化利用若羌博物馆文物资源，使旅游文化底色更加厚重。三是创建创优旅游特色品牌。加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力度，年内积极争取创建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持续优化旅游市场环境，启动实施“旅游景区整改提升年”活动，解决好“三难一不畅”、“三差一乱”问题，加快建设旅游大数据平台，全方位提升旅游体验和服务水平。四是完善文旅产业投融资机制。五是加大旅游宣传营销力度。加强旅游品牌策划包装，拓展深化与国内知名旅行社精品线路对接和业务合作，充分利用新媒体讲好若羌故事、深度推介优质旅游资源，

办好重点节事活动，深入实施“引客入县”工程。（牵头单位：县文旅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22. 做好商贸物流业整合提升和功能拓展工作。一是继续完善物流基地建设规划，高水平规划商贸物流业发展路径。二是配合州直单位开展电商龙头企业在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县市地方特色馆。三是扩大农村电商覆盖面，持续推进“快递进村”工程。实现乡镇服务站覆盖率达到 100%、村级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 70%以上，农产品电商网络交易额达到 1 亿元以上。四是拓展销售“两张网”，充分发挥援疆优势，结合自治州临空经济区建设，继续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年内新增县外销售网点，更好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是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

23. 做好工业经济增长点、提能达产企业、重点升规入统后备企业服务保障工作。实行“一企一策”，完善驻企联络、领导包联、要素保障机制，动态化解企业运营难题，解决企业反映比较集中的用工荒、贷款难问题。力争年内新培育规上企业 7 家，总量达到 20 家。（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法院，县发改委、人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4. 服务保障中小企业全面复苏。落实好减免政策，确保普惠性实质性减税降费惠企政策应享尽享，缓解企业资金压力。解决好融资难题，建立中小微企业首贷考核机制，提高对中小

企业贷款不良率容忍度。县本级融资担保平台在发挥好纾困资金作用的同时，根据实际情况有条件的设立融资担保发展基金，缓解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融资难问题。用好上市绿色通道政策，加快羌都公司上市步伐。维护好合法权益，全面推行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化管理，最大限度减少干扰企业正常经营的执法行为。落实和完善领导干部包联民营企业制度，建立民营企业投诉中心，让中小微企业诉求有处提、困难有人帮。（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市监局、人行若羌金融服务站，县工商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抓好扩大内需战略基点，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一是健全完善项目带动机制。

25. 紧紧抓住重要“窗口期”，围绕储备项目抓开工、开工项目抓建设、建设项目抓投产、投产项目抓达效，统筹推进新开工、续建和储备项目，巩固深化“六张清单”机制，全力争取政策资金支持，重点加大交通、能源、水利、电力、通讯、城镇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推进力度，力争重大项目完成投资23亿元以上，着力做好重点项目开复工工作，形成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在建一批、投产一批、达效一批滚动有序的项目建设格局，确保持续投资有抓手、长远发展有后劲，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基础。落实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按相应比例用作重大项目资本金政策，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放宽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等领域限制，撬动社会资本投向

基础设施领域，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商工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住建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国网供电若羌分公司，各园区管委会）

二是积极推进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6. 做好和田—若羌铁路服务保障，力促若羌—罗布泊铁路开工建设。（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27. 全力支持乌鲁木齐—尉犁、依吞布拉克—若羌高速公路建设，确保尉犁—若羌、若羌—民丰高速公路建成通车；积极推进若羌资源路建设；加快实施景区景点连接线、“四好农村路”建设。（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商工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文旅局，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三是积极推进重大水利设施建设。

28. 争取若羌河水库建成运行。扎实开展瓦石峡水库塔什萨依水库、若羌调水工程前期工作。加强重点河流防洪治理。持续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建设。（牵头单位：县水利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是积极推进能源骨干工程建设。

29. 加强清洁能源和绿色通道规划建设。争取自治区发改委批复《风区工程规划》《大型光伏发电园区规划》，在配置新能

源建设指标时给予巴州倾斜和支持，协调国家发改委将巴州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列入国家新能源基地布局规划。做好电力通道规划，按照统筹推进、分步实施、先内后外的原则，完善环塔里木盆地骨干电网，力促库尔勒—若羌、若羌—且末 750 千伏电网工程年内开工建设，争取若羌—花土沟 750 千伏联网工程年内启动前期工作、2023 年开工建设，争取项目纳入国家电网“十四五”建设规划。优选实力强、技术优、诚意足、条件好的新能源企业先行先建，年内促成一批集中式风电、光伏发电项目落地实施，新增新能源装机 10 万千瓦以上。推动实施“煤改电”工程，鼓励采用就地消纳新能源电力作为电源支撑，扩大电能替代规模。（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商工局、自然资源局，各相关乡镇人民政府，国网供电若羌分公司）

五是积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30. 启动县城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持续开展“四个提升”行动。（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文旅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1.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统筹组织创建县城品质提升、小城镇环境整治、新时代美丽宜居村庄等示范工程，加强城市公共交通、市政设施、地下管网、停车场等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小区加装电梯、配建停车位和充电桩等设施。（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监局、农业农村局、交通运输局，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

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32. 加强绿色城市、智慧城市、人文城市建设，提升城市治理能力。（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公安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文旅局，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33. 加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积极推进 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和发展应用。（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发改委、教科局、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34.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牵头单位：县公安局；责任单位：县民政局、人社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是积极促进消费回补升级。

35. 持续扩大内需，加快消费恢复性增长。持续扩大汽车消费，落实汽车消费专项奖励政策，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和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持续扩大新型消费，大力发展“互联网+”消费模式，发展无接触交易服务，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持续扩大住房消费，支持刚性购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持续扩大城乡消费，促进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合理增加公共消费，改善消费供给，激发实体小店经济活力，引导各族群众提高消费预期、提振消费信心、促进消费回

暖。(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住建局、文旅局、市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 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和动力。

一是持续深化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改革。

36. 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着力抓好 92 项重点改革事项落地，全面实现 132 件民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一次办、跨省办，有效解决企业群众办事“折返跑”问题。加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整合优化力度，全面打破“信息孤岛”和“数据壁垒”，真正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群众少跑腿”、让“一次不跑”成为常态。(牵头单位：县行政服务中心；各“放管服”业务涉及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37. 加快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支持国有企业做优做强，推进国有企业结构性调整、战略性重组，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更好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牵头单位：县国资委；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市监局、税务局、总工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38. 深化财税金融、投融资、社会事业等重点领域改革。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激励惩戒机制，努力建设“诚信若羌”。(牵头单位：县行政服务中心；各“放管服”业务涉及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是大力支持和发展民营经济。

39. 坚持“非禁即入”，扩大民营经济市场准入，支持民营

企业参与竞争性领域的国有优质企业、优质资产、优质资源的改制重组。实施民营企业培优工程，扶持一批市场前景好、成长性高、带动作用强的民营企业。（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市监局，县工商联，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三是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

40.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加大科技成果转化力度。（牵头单位：县教科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商工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41.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围绕教育医疗、农业发展、金融服务等急需人才引进，制定出台系统完善、政策优惠、操作性强的人才引进配套方案，落实好住房保障、职称评定、工资待遇、子女就学、配偶就业等各项优惠政策，营造拴心留人环境。（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教科局、财政局、人社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卫健委、医疗保障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2. 加大富余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培育壮大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牵头单位：县人社局；责任单位：县教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43. 加强企业家培养，建立企业家队伍信息库；健全完善激励机制，激发民营企业家和国有企业经营者群体创新发展热情。（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教科局、财政局、市监

局、工商联，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44. 发挥央企和对口援疆省市人才优势，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牵头单位：县发改委、教科局、卫健委，各园区管委会）

四是加大对外开放力度。

45. 围绕中巴经济走廊承载中心建设，加强开放通道建设，以空港、陆港、信息港为关键支点，统筹推进航空次枢纽、临空经济区、高速铁路和高速公路网建设，提升陆空协同发展能力。（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五是加强招商引资工作。

46. 围绕“两新一重”项目谋划和“五基地”建设，突出建链延链补链强链，积极开展招商引资专项行动，灵活运用云招商、委托招商、中介招商、以商招商、展会招商、产业链招商、小团组招商等多种形式，既引入“顶天立地”的大项目、也不放过“铺天盖地”的小企业，努力实现“双招双引”“互促共赢”，力争招商引资区外到位资金同比增长20%以上。发挥对口援疆省市优势，搭建产业援疆交流合作平台，引导产业向巴州组团式、链条式、集群式转移。注重产业技术含量、项目带动力量、企业就业容量、财政税收增量、环境保护质量，推动招商项目向知名企业、行业领军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聚集，提高招商成功率、落地率、转化率、投产达产率，促进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齐头并进。（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

位：县援疆办，县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47. 坚持兜住底线，加强对返贫致贫风险因素的动态监测，对人均纯收入低于6000元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建立常态化帮扶机制，确保贫困人口动态清零。坚持“四个不摘”，保持5年过渡期内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实施“十大巩固拓展工程”，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牵头单位：县扶贫办；责任单位：县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是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48. 完成县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启动实施村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年内新建改建农村公路60公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8%，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97%。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深入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实现行政村环境整治全覆盖，积极创建自治区级美丽乡村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2021年争创吾塔木乡果勒艾日克村自治区级美丽乡村示范村；贫困家庭“美丽庭院”检核覆盖率达到100%；每个乡镇至少50%的村创建美丽庭院示范村；每个村至少80%巷道创建美丽庭院示范巷。（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49. 夯实现代农业发展的基础支撑。持续提高耕地质量，完成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推进“井电双控”，融合农艺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年内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万亩，农业用水比重降到90%以下。（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三是抓好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

50. 在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同时，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经营主体，通过经营权流转、股份合作、土地托管等方式，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一是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在每个优势产业、特色产业重点扶持3—5个龙头企业，支持乡镇立足资源优势打造特色农业全产业链，带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培育畜牧业等一批产值超百亿的区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二是抓好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创建。力争建成若羌红枣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支持培育1个州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力争园区单位面积产出比周边同类产区高20%以上；积极创建若羌七星羌都农牧国家级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园。三是完善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引导产业向规模化转变，年内力争自治区级以上示范社达到4家，带动农户60户以上，努力使85%以上的农户参与并受益于产业化经营。稳步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建立健全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交易制度、监督服务体系、纠纷调解仲裁制度，保障农民权益。四是加快品牌

资源整合。加快若羌红枣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打造硒域硒都等核心品牌，积极争取新增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同步加强品牌农产品质量监控，提升市场影响力。（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四是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51. 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成果，确保按时完成改革任务。继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改造提升薄弱基层社、建设村级供销合作社。深入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落实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全面执行以 2015 年为基准年核算的运行维护成本水价，提高农业供水效率和效益；加快推进农业水权交易制度，年内完成二轮承包地初始水权确权登记工作。加快推进国有农牧场改革、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最大限度释放改革综合效应。（牵头单位：县委农办；责任单位：县水利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供销社，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是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52. 抓好农牧民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劳动技能和法律知识培训，积极开展职业农民职称评定试点，有序引导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参加城镇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实施乡土人才培养工程，加快建设农技推广、经营管理、实用专业队伍，培育产业发展带头人和农户生产技术型人才。畅通人才下乡渠道，引导城市人才和工商资本下乡，支持外出能人返乡创

业，鼓励高校毕业生扎根基层。（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人才振兴专项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是加强乡村精神文明建设。

53. 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农村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持续推进“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广电精品润疆工程”，深入实施东风工程、农家书屋工程、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加强广播电视村村通、户户通和应急广播工程建设，丰富农民精神文化生活。（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切实加强生态环境建设，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一是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

54. 统筹国土空间规划与用途管控。9月底前高质量完成四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三区三线”划定。（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5. 全面推行林长制。3月底前成立领导小组、下发实施方案，6月底前建立州县两级林长制，10月底前建立乡村两级林长制；5月底前完成人工造林24290亩以上。（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56. 有效管控农用地和建设用土壤环境风险，强化“白色污染”综合治理，开展固体废物环境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

确保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保持在 98%以上。(牵头单位：县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是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57. 实施全民节水行动，优化农业用水结构，整体农业用水比重下降到 90%以下，农业灌溉水利用系数提高到 0.62 以上，灌溉定额控制在 650 立方米/亩以下；开展节水型城市建设，年内争取若羌成功创建县域节水型社会。(牵头单位：县水利局；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8. 实施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推广装配式建造方式。全年装配式建造达到 10%以上。(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教科局、商工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局、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三是严格环境监管执法。

59. 加大重点行业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监管力度，坚决遏制污染增量、消减污染存量。加快建立以绿色发展为导向的考核评价体系。持续抓好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健全环保信用评价、信息强制性披露、严惩重罚等制度，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污染和破坏问题，决不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换取一时一地的经济增长。(牵头单位：县生态环境局；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成员单位)

60. 深入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严格落实环

境保护“一票否决”，全面实行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度。（牵头单位：县审计局；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

（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力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谐。

一是加强民族团结。

61. 持续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十进”活动，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和学习使用，引导各族干部群众增进“三个离不开”和“五个认同”。创新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加快构建各民族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营造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县委统战部〈民亲办〉；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是促进宗教和谐。

62.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推进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更好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依法保障信教群众正常宗教需求和正常宗教活动，加强宗教人士关爱培养。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持续深入推进去极端化，促进宗教健康发展。（牵头单位：县委统战部〈民宗局〉；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是推进文化润疆。

63. 深入实施文化润疆工程。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学校、

进家庭、进社区。加强历史文物遗址保护利用和博物馆建设，推进历史文化遗产活化利用，让文物发声、让历史说话。完善文化服务网络，实施文艺精品战略，增强文化供给能力，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进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 and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加快提升竞技体育发展水平。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积极创建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县文旅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七）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增进各族群众福祉。

一是实施好扩大就业工程。

64. 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扎实做好城乡富余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群体就业工作，持续推进建筑领域3年1.9万人就业计划，全年完成培训413人次，力争新增城镇就业1000人、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6000人次。（牵头单位：县人社局、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是实施好增收致富工程。

65. 完善有利于提高居民消费能力的收入分配制度，多渠道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确保城乡居民收入和劳动报酬增长不低于经济增长。（牵头单位：县财政局、人社局、税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是实施好教育提升工程。

66. 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完善学前教育普及普

惠保障机制，全县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定在 90%以上、学前教育毛入园率稳定在 98%以上；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稳定在 99%以上，保留和办好乡村小规模学校及教学点。（牵头单位：县教科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是实施好全民健康工程。

67.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优化县域医疗资源，完善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和分级诊疗体系，持续推进“互联网+医疗”和远程医疗工作，加强各级疾控中心能力建设，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和医防协同机制，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加大基层卫生资源投入，抓好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加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坚持中西医并重，支持中医民族医医药事业发展。加大重点地方病、传染病、职业病预防和救治力度。大力发展健康产业，加强医养康养工程建设。优化生育政策，提高人口质量。（牵头单位：县卫健委；责任单位：县发改委、教科局、商工局、民政局、财政局、应急管理局、医疗保障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是实施好社保护面工程。

68. 完善医疗保障机制，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完善失业和工伤保险制度，扩大城乡居民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城镇职工大病保险覆盖面。（牵头单位：县人社局、医疗保障局；责任单

位：县民政局、财政局、卫健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69. 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老年人以及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关爱救助。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持续做好孤儿和农村“五保”老人集中收（供）养工作。（牵头单位：县民政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卫健委、医疗保障局、扶贫办，县残联、红十字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是实施好安居保障工程。

70. 坚持因城施策、租购并举，加快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完善长租房政策，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将符合条件的新就业职工、新市民纳入公租房保障范围，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新建城镇保障性住房 1000 套。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深入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巩固提升农村安居和游牧民定居工程，推动农村“煤改电”入户工程建设，让更多群众特别是住房困难群体实现住有宜居。（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州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七是实施好公共安全保障工程。

71. 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大力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充分发挥 12 个专业委员会作用，深化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

故发生。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完善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救援救助机制，加强全灾种应急综合救援队伍建设，发展巨灾保险，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提升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责任单位：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

72. 深化“质量强县”。（牵头单位：县市监局；责任单位：质量强县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73. 加强食品药品和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持续开展重要领域专项整治，确保各族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牵头单位：县市监局；责任单位：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

八是实施好稳定惠民工程。

74. 坚持把社会稳定作为各族群众幸福安康的最基本要求和最重要的民生工程，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民族分裂、宗教极端和黑恶势力，坚决防范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健全完善“三圈四级五网”治安防控体系，高质量完成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三年建设目标，营造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让各族群众充分享受稳定红利。（牵头单位：县公安局；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八）统筹发展和安全，保持社会大局持续稳定长期稳定。

75.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警钟长鸣、警惕常在，防范化解各领域重大风险，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深刻认识新疆反分裂、反恐维稳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时刻绷

紧反恐维稳这根弦，坚持依法治疆，综合施策、标本兼治，聚焦总目标、打好组合拳，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不放松，坚持行之有效的反恐维稳措施不动摇，实现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运用法律武器开展斗争、打击犯罪，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防范风险、处理问题、化解矛盾。（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76. 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依法科学精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强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措施，守好“三道门”，严格落实八项监测预警机制，抓好“五支队伍”建设，提升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精准防控能力，切实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牵头单位：县卫健委；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77. 扎实做好化解风险工作，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密防范企业债务风险，严格控制商业银行金融风险。（牵头单位：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国资委、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人行若羌金融服务站）

78. 进一步完善信访制度机制，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牵头单位：县信访局；责任单位：县信访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79. 全面提高新形势下双拥共建水平，认真做好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推动构建军人荣誉体系，让军政军民团结结出更加

丰硕的成果。（牵头单位：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九）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一是始终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为政之魂。

80. 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牢牢把握“国之大者”，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自治区、自治州和县委各项部署要求，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真正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牵头单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是始终把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作为成事之要。

81. 坚持法治若羌、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推进，加快构建职责明确、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政府治理体系，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发挥作用，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深化“三项制度”执行，主动接受各级各类监督，习惯在受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让权力真正在阳光下运行。（牵头单位：县司法局；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是始终把加强作风建设作为立身之本。

82. 模范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驰而不息纠治

“四风”“四气”，反对一切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各级政府要带头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把更多资金用在为民谋利上。政府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切实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筑牢思想防线，守住为政底线，不越制度红线，始终做到公正用权、谨慎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以实际行动树立政府良好形象。（牵头单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十）深入融合发展，推动形成边疆同守共赢发展良好局面。

83. 牢固树立“兵地一盘棋”思想，进一步加大对36团的支持力度，为36团深化改革和向南发展创造良好环境。支持36团强化“兵”的属性，完善落实土地、职工、民兵“三位一体”体制，加强专业维稳力量建设，提高维稳戍边能力，提高组织优势和动员能力。支持36团健全和转变“政”的职能，巩固和完善团场改革成果，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和财政体制改革。支持36团向南发展，壮大综合实力。完善兵地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兵地在经济、文化、社会、干部人才、民族团结、环境保护等方面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县兵地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84. 推动对口援疆升级加力，不断提升综合效益。全面落实

中央和自治区对口援疆工作总体部署，充分发挥主体作用，深入推进产业援疆、科教授疆、干部人才援疆、医疗卫生援疆、交往交流交融、基层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工作。强化与河北的产业规划和项目对接，用好各级各类对口援疆平台，瞄准纺织服装、装备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能够充分发挥两地比较优势的产业，健全产业援疆项目“绿色通道”，探索开展“飞地经济”试点工作，打造精品产业园区；支持河北劳动密集型企业前来投资兴业，抓住巴州特色产品销售“十城百店”计划，推进产业深度合作，在优势互补、融合发展、产业提升等方面借势借力促进升级创新、资源整合。不断深化、拓展、丰富“组团式”医疗、“组团式”教学、“组团式”园区管理等援疆工作模式，进一步加大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和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柔性援疆”选派力度，进一步推进河北医疗、教育、科研等部门“一对一”结对援疆活动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完善干部人才双向交流和定向培养机制，有效缓解人才瓶颈制约问题。深入推进两地各族干部群众往来和文化交流，坚持高层互访、密切沟通，开展好“民族团结一家亲”“结对子”“认亲戚”“交朋友”“手拉手”等活动，从更宽领域推动相互宣传、相互推介、加深理解，让若羌与河北邢台的各族干部群众走动、互动起来，以文化交融促进民族情感共鸣。高质量编制“十四五”对口援疆规划，持续推动河北援疆升级加力，不断提高对口援疆综合效益。充分发挥援疆干部人才作用，坚持思想上重视、政治上关怀、工

作上支持、生活上关心、安全上保障，为援疆干部倾情奉献营造舒心愉快有为的良好环境。（牵头单位：县发改委；责任单位：河北邢台对口援疆工作前方指挥部，县委组织部，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85. 深化油地共建共融，密切油地关系，建立完善油地资源共享机制，打造全疆油地融合发展的示范区。（牵头单位：县商工局；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86. 持续加强同各驻县单位交往交流交融，推动形成经济融合发展、文化交融共建、维稳责任共担、民族团结共创的良好局面。（牵头单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监委办公室，县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驻县部队，36团，各驻县单位。

若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8日印
